

## 报考南京邮电大学博士研究生 应交材料目录及填写报考材料补充说明

序号	材 料 内 容	材 料 要 求 及 补 充 说 明
一	《2025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	报名系统自动生成，正反打印，完成手写部分和手写签名后上传。
二	《南京邮电大学“申请-考核”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	报考服务系统“网报附件下载”中下载填写（附表一），正反打印并手写签名后上传。
三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正反面须扫描/复印在同一页面（可注明：仅用于报考博士研究生）。
四	本科及硕士的学历、学位证书； 本科及硕士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b>（往届生）</b>	学历、学位证书电子版提交扫描件、纸质版提交复印件（原件备查）；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经学信网进行验证后生成PDF文档。 非学历教育（单证）的硕士生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经学信网进行验证后生成PDF文档； 在国（境）外留学并获得学士或硕士学位的毕业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后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b>特别提醒：加*号的三项材料学信网验证流程较长，请提前申请准备，报名阶段必须提供，否则无法资格审查通过。</b>
五	本科的学历、学位证书； 本科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硕士阶段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及《应届毕业硕士生证明》 <b>（应届生）</b>	本科阶段要求同上； 硕士阶段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经学信网进行验证后生成PDF文档； 《应届毕业硕士生证明》原件（报考服务系统“网报附件下载”中下载填写，附表二）。
六	本科、硕士的课程成绩单	纸质版提交原件； 往届生可从本人人事档案中复印，加盖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七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	纸质版提交复印件。
八	两位教授（或相当职称）专家推荐信（非报考导师）	根据系统提示经由系统提交（须在报考期间完成，提醒推荐人尽快填写提交）。
九	已取得的科研成果材料（含专利、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专著等）及获奖证书或其他能够证明考生科研能力和水平的证明材料	科研获奖证书纸质版提交复印件； 科研成果须提交全文和收录信息。
十	主持或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参加重大科研、重大工程等项目的证明材料	考生本人在所在单位承担的重大科研项目或重大工程项目中担任主要技术骨干或管理骨干的证明材料（报考服务系统“网报附件下载”中下载打印附表三并签章，如有多项证明材料可分多张提供）。
十一	硕士学位论文及答辩决议 <b>（往届生）</b>	往届生提供硕士论文全文及答辩决议（含答辩主席和委员签字页）；可从本人人事档案中复印此项材料加盖人事档案部门公章；纸质版提交原件。
十二	论文摘要或开题报告 <b>（应届生）</b>	应届生提供，1500字左右，并附指导教师意见及签名。
十三	同意报考定向就业博士生证明 <b>（定向考生）</b>	报考服务系统“网报附件下载”中下载打印附表三并签章，原件扫描上传。
十四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 <b>（“少民骨干”考生）</b>	须经各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批； 线下审核的省份纸质版提交原件，线上审核的省份提交纸质版复印件。